

证券代码：832332

证券简称：巨鹏食品

主办券商：信达证券

甘肃巨鹏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2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循环经济产业园城北二路 3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琇灵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,692,75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.65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现已完成，董事会对 2018 年经营情况、治理情况、战略执行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对存在问题进行了分析，对 2019 年工作提出了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5,692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现已完成，监事会对 2018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对存在问题进行了分析，对 2019 年工作提出了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5,692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甘肃巨鹏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1）、《甘肃巨鹏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5,692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

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5,692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5,692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5,692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股东或高管张琇灵、杨建清、骆晓、杨晖拟在 2019 年度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,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18,0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0,807,7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张琇灵、杨晖、骆晓、杨运清、石爱军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市尚荣信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冯军、施威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甘肃巨鹏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(二) 法律意见书。

甘肃巨鹏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2 日